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23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后，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高艳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高艳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附件：董事简历

高艳伟先生，1985 年出生，2011 年 7 月参加工作，2021 年 8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中国国籍。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5 月在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和风险管理部工作；2015 年 5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和风险管理部风险管理处处长；2017 年 5 月至 2022 年 8 月先后任中交投资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主管、法务二处副处长、法务二处处长、法律风控部高级经理；2022 年 8 月至 2024 年 7 月先后任中交集团新产业发展事业部(中交产投)法律审计部副总经理、中交集团新产业发展事业部（中国城乡）法律风控部副总经理；2024 年 7 月起任中交集团新产业发展事业部（中国城乡）法律风控部总经理。

高艳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超过 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